

# 国家园林城市考核组来我区考核验收创园工作



□特约记者 刘猛 张尊 李荣

本报讯 9月15日,由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副理事长张殿纯为领队,李云岷为专家组组长的国家园林城市考核组,来我区考核验收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工作。市、区及有关部门领导李峰、王邵军、黄涛、艾百灵、朱国伟、于良、刘全义、孙永海分

别陪同。考核组先后考察了东湖公园、金色家园小区、西沙河、东郊小区、汇德园、东沙河公园、文西花园小区,详细了解了创园工作开展具体情况,听取了社会各界对创园工作的反映。自创园工作开展以来,我区实施了大规模、全方位的增绿工程,城市绿量大幅增加,绿化水平不断提升,城市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分别达到34.92%、29.92%和8.08平方米,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着力打造滨水园林景观。依托东湖、东、西沙河,建设“一湖两河”滨水城市景观。以东湖区域为核心,投资5亿元,利用原有废弃坑塘、工矿塌陷地,规划建设了占地980余亩的开放式城市公园——东湖公园,公园绿化面积达36万平方米,成为城市“绿肺”。结合东、西沙河治理工程,建设两岸生态绿地,打造老城区沿河景观带,新增绿地60万平方米。过去污水横流、杂草成堆之地,如今变成草木葱茏、碧波荡漾的滨水湿地,也为周边居民提供了休闲娱乐空间。着力开展绿化建设,采用适生法桐、栎树、白蜡等树种,推行行道树双排、多排种植,逐步形成林荫路系统。在道路绿化设计和空间布局上以完善层次、合理搭配、丰富景观为重点,丰富绿化形式,营造了“一路一景、错落有致”的景观效果。近年来,我区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共种植各类树木3万棵,城市道路绿化达标率达到86%以上。着力打造普惠全民的园林格局。把满足人民群众“看到绿、闻到香、享受荫”作为创建园林城市的目标。开展“绿进社区”活动,实施沿街单位拆墙透绿,推进“园林式单位(小区)”创建,对城区103处单位、小区进行了绿化提升,栽植各类乔木1.5万棵,花园式小区(单位)达到总数的20%以上。加快林荫式停车场建设步伐,新建光明广场、北潭公园等5处公共林荫停车场,新增林荫停车位1500个。加快推进街头游园绿地建设,对和谐园、民生园、汇德园等41处街头游园实施拆违覆绿和绿化提升,新增公园绿地50公顷,为市民创造更多休闲活动场所。

经过现场考核,国家园林城市考核验收组一行对我区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工作开展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

# 市调研组来我区调研农村、城市社区党建工作

□记者 郭丹

本报讯 9月16日上午,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常胜带领调研组来我区调研农村、城市社区党建工作。区委副书记、区长于良,区委常委、组织部长宋厚银陪同。

市调研组一行首先在区机关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基层党建工作相关情况汇报。部分镇街负责人、组织委员代表分别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对在抓基层党建工作中采取的具体措施尤其是实践中的特色经验做法等进行了汇报。座谈会后,王常胜一行实地查看了光明路街道雷村和涝坡村的党建工作。

王常胜对我区农村、城市社区党建工作情况给予充分肯定,认为我区按照中央和省市委部署要求,坚持把抓好党建工作作为最大的政绩,突出问题导向,贯彻从严要求,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

他希望我区在下一步基层党建工作中,要继续把思想认识统一到省、市委的部署要求上,各级党委要切实扛起基层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积极探索加强基层党建的新思路、新举措、新办法,全力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

# 区人大视察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

□记者 周杨

本报讯 9月17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视察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真海,副主任胡方忠、胡乐华、刘堪林参加,区委常委、副区长高志勇陪同视察。

王真海一行先后来到齐陶路、S240新枣公路、人民路与建设路交界口、东沙河光明路桥、衡山南路、枣庄四十一中南校等地实地视察了工作情况。

随后,在区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座谈会,胡乐华主持座谈会。会上,高志勇汇报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今年,区政府系统共承办代表建议42件,区政府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工作,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从建章立制入手,创新办理方式,严格实行办理工作督查、反馈机制,强化办理工作合力,快速推进建议办理进程,提升办理工作质量。目前已全部答复完毕,代表对答复情况满意率达到95%以上。与会人大代表就视察情况进行了座谈。

关于下步工作,王真海要求,一要坚持尽力而为的原则,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抓住问题关键,抓好办理事项的根本性落实,进一步巩固提高,扩大成果,切实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从个案的特殊性入手,注重分析和发现带有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立足全局,举一反三,力求达到“解决一个问题、促进一个方面工作”的目的;用发展的眼光,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制定计划、拿出方案,预见性解决问题,全面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水平。二要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提高群众满意度。区政府及各承办单位,要把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与尊重代表履职相结合、与本职工作相结合、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相结合,真正将建议办理过程变为密切联系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推动科学发展的过程,促进民生问题解决,推动政府工作,同时赢得群众满意的良好社会效果。三要坚持优质高效的原则,推进办理工作规范化。要完善办理机制、督办机制、激励约束机制,使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质量更高、时效更快、效果更好。

□通讯员 徐同全

本报讯 9月15日下午,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枣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刘勇带领区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到齐村镇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督查组首先听取了齐村镇近期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并抽查了枣庄十里泉酿酒厂、枣庄城市垃圾处理中心和枣庄富豪家具厂生产经营现场。

结合当前的安全生产形势和工作,刘勇提出五点要求,一是履行好“一岗双责”。要深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其他领域分管同志要抓好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到失职追责。二是抓重点。除抓好非煤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的安全外,还要结合辖区实际,抓好道路交通、学校、消防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三是深化安全生产大检查。要切实发挥各行业领域牵头部门的作用,大检查都要行动起来,做到“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确保全覆盖,无遗漏。四是突出综合治理。要改变单一部门执法的方式,加强各行业部门协调配合,进一步形成联合执法的工作机制,多方面、多角度考虑问题,解决问题。五是切实发挥网格化的作用。要加快安全生产网格化与社会管理服务网格化的并轨融合,既要解决生产经营场所的安全隐患问题,也要解决公共安全领域的安全问题。



近日,圣庄镇下庄村“中秋大蜜桃”的桃园里,人头攒动,一片忙碌的景象,原来是这里新品种的熟透的桃子成熟了,鲜红的桃子让人非常的喜爱。(刘勇 李锋 摄)

# 铁西社区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通讯员 王荣洪

本报讯 近日,根据司法部、民政部关于表彰第六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的通知,我区中心街街道铁西社区被评为第六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近年来,铁西社区高度重视基层民主法治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我区“六五”普法依法治理规划,坚持以

“社区十进”活动为载体,积极开展社区民主法治创建,不断强化依法管理,优化服务设施,提升文化品味,拓展服务领域,全力打造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城市新型社区。2013年5月,率先在社区建成集居民群众休闲、娱乐和学习于一体的“法治文化大院”。同时,坚持每年举办“邻里文化节”,在群众自编自演的文艺

节目中融入法治元素,教育引导居民群众学法、守法、尊法、用法,让群众在寓教于乐中自觉和谐邻里关系,成为我区法治文化的特色品牌。

铁西社区被命名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是对该社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工作的肯定。该社区将坚持以此为契机,再接再厉,不断推进社区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

# 区治超办积极整治规范非法营运

□特约记者 高庆伟

本报讯 为进一步改善城乡交通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区治超办把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与维护运输市场秩序相结合,积极开展非法营运整治规范活动。

区治超办积极与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重点对206国道、枣台线及枣曹线等路段超载超限和非法营运行为进行集中整治。坚持每天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预防和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发生。同时,积极增派骨干人员不定期进行夜查,以求尽快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达到有效保护公路环境,确保公路畅通的目的。据悉,自进入第三季度以来,区治超办执法人员已先后查处违章车辆283辆,其中超限172辆,扬撒76辆,改型40辆,卸货分流6793吨。

# 区法疑难案件“不放手”维护公平正义

□通讯员 吉喆 种法亮

本报讯 近年来,区法院强化大局意识和为民意识,对案情复杂的案件列为“疑难案件”,视为“一把手工程”,由法院院长挂牌督办或参与案件的直接审理,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去年以来,该院共审理各类“疑难案件”500多件,结案率、服判息诉率分别为95%和91%。

该院对被列为“疑难案件”的案件,坚持指导与查究相结合、督促与防范相结合,专门成立了由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长以及部分

资深法官、人民陪审员组成的疑难案件联席会诊小组,集体“会诊”这些疑难案件,并针对个案提出相应的参考意见,以挂牌督办、监察整改、易人办理等方式,保证案件及时正确结案。对于临界未结的案件,由联席会诊小组集体听取案件承办人的案情介绍,认真探究造成当事人不满意、效率不高的原因,区别不同情况“对症下药”,一案一议、一案一方。被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该院执行局执行“广府一号”土地抵押借款合同一案,案件标的额本息达1亿多元。在处理此

案过程中,多次“把脉问诊”开出“药方”,对其建筑工地进行查封,并对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进行了评估,依法进行了拍卖,用拍卖款分期分批偿还了90多户居民购房款及其它款项,消除了一起群体上访事件。

同时,该院还紧紧围绕市南工业区改革发展,依法稳妥审理涉及市属企业的破产改制案件,成立了全市基层法院首家破产清算庭,对每起破产案件,都严格依照法律的规定,在立案前加强与企业工作组联系,深入企业认真搜集相关资

料,详细了解资产及负债情况,认真核实职工身份和职工权益。针对大多数企业职工对法律知识不了解、对法律文书不掌握、报送材料不规范现状,破产清算庭干警及时深入企业进行法治宣传,加强规范和指导,并在指定完管理人后,全程监督破产企业向管理人交接资产、印章、账簿及有关资料,实现了顺利交接。目前,已依法裁定受理了14家市属企业破产申请,涉及资产2.66亿元、职工4149人,终结了3家,为企业破产改制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良好的法治保障。

# 区创卫办举办除“四害”工作培训班

□通讯员 史平军

本报讯 9月16日,区创卫办举办了除“四害”工作培训班,各镇街、创卫成员单位130人参加了此次培训。

培训邀请区疾控专家授课,通过图文并茂的方式,讲解了“四害”孳生规律、生活习性及其防治的相关标准等知识,针对毒饵站的安置、毒饵的投放、消杀的有关注意事项进行了操作示范,使培训学员较好地掌握了除“四害”工作的相关知识和技术指标。

在培训课堂上,区创卫办负责同志向广大学员再次强调了创卫工作的重要性。当前,创卫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通过前期的评估、督导,发现了很多问题和不足,特别是除“四害”工作,是创卫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各镇街及各创卫成员单位一定要切实落实除“四害”工作和创卫的相关举措,全面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创卫专项整治工作,确保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顺利达标。

